

## 斯文

□蔡楠

刘德是在中午时分推开我的柴扉的。那时我还不知道他就是名满天下的河间王。我只看到一个消瘦的身影在阳光下稳健地走进我的院落、走近我的草屋、走近我的铜台、走近我。我在铜台边立起身,看见刘德敛一下长衫,吞一下长袖,用力吸了吸鼻子问:“这锅里煮着什么好东西?这么香?”我说:“是野兔,白鼻子给我捉到的野兔,在我的坟地捉……”说到坟地,我打住了。打住之后,我问刘德:“哎,你看到白鼻子了吗?你进来的时候看到白鼻子了吗?”刘德闪身一笑,白鼻子就越过刘德,蹿到了我的面前。“毛先生说的是它吗?”刘德说,“就是它把我引进你家门了啊!”

白鼻子是我养的一条狗。它浑身油黑,只有从嘴、鼻梁到额头的一溜毛是洁白的,所以我叫它白鼻子。平时有人来,白鼻子会用叫声通知我的,没有我的咳嗽回复,它不会让来客走进我的家门。怎么今天它竟然不叫、不闹、不通知我,就领着刘德进来了呢?

我再一次打量了刘德一番,他峨冠博带、明眸善目,举手投足间斯文尽显,这白鼻子怎么舍得吠叫呢?我摸了白鼻子的白鼻子一下,说:“先生你是……”

“在下河间王刘德——”刘德正式对我深施一礼,“听说毛萇先生训诂、传授《诗经》,特来讨教。”

王爷?我的膝盖差点软了下去,是白鼻子关键时刻帮了我的忙,它用身子支住了我的膝盖。随后刘德也搀住了我,说:“先生不必多礼,叫我刘德就是了。只要你让我看看你的《诗经》,就是对我最大的礼,我想封你为《诗经》博士,进王府随从本王,不知意下如何?”

我沉吟了一会说:“我想,你让我想想。”

“好的,先生自然应该想想。但现在已到用饭的时间了,我陪先生喝两盅吧。说实话,这些年了,我还真没闻到过这么厉害的香味呢!”刘德一转身,从袖子里摸出一小坛酒来,说:“来,先生,这是我来河间国那一年,父皇赠与我的御酒,你尝尝吧!”

还没等我放桌子、上肉,刘德就打开了小酒坛,酒香迫不及待地跳出了坛子。我听到白鼻子叫了一声,瘫软在了我的脚下。哈,我还没品酒,白鼻子就先醉倒了。真是没出息。

那天肉吃了、酒喝了、人醉了。我还在想刘德的话。我能不好好想想吗?自从秦始皇焚书坑儒以后,我的叔父毛亨带着孔子删定的《诗经》原本,从鲁地惶惶出逃,一路上边背诵着诗文,边扔掉笨重的书简。他拼命向北,逃到荒僻遥远而水草丰美的河间国武垣县,在乡下住了下来。他在村北筑起了一座大坟,然后躲了进去。凭着鲜活的记忆,他先是把《诗经》一首一首地写在坟墓的四壁上,然后再一个字一个字地刻在木牍上,重新编辑加注,才有了后来的《诗故训传》。叔父的诗书到死也没有见过天日,临终前他把书稿和遗憾一起交给了我,他说:“芟儿,新帝登基,挟书律撤销了,你可以……可以开馆讲经了。”就这样,我把他的经义从地下搬到了地上。搬到地上不久,刘德就找上门来了。虽然我知道刘德在招徕四方学者,尽求天下善书,竭力兴修礼乐,但我仍有顾虑。王爷就是王爷,焉知不是以斯文来装扮自己,韬光养晦呢?有朝一朝朝廷再次翻脸,遭殃的还不是斯文自己?所以我得好好想想。

后来,刘德又一次找上门来了。这次不是他自己,而是带来了王府的一群人,还有不少车马工匠和建筑材料。他指挥着人们,拆掉了我的柴扉和草房,还把我煮兔肉的那口锅搬到了院里。我知道大祸临头了,我带着白鼻子躲到了我叔父建造的大坟。

数日以后,刘德找到坟墓里来了。又是白鼻子带的路。我不知道白鼻子和刘德的渊源,但我知道白鼻子的理想,似乎呈现在眼前,但依然没改变我对家境的认识。家里只有我一个人的时候,我经常站在镜子前,对镜子里映现的镜像仔细端详。有时太阳光从窗外射进来,切割在我身穿衣镜之间——我看到金黄的光柱里,明亮的尘埃在其间飞舞。一条长长的布满尘埃的光柱——仿佛一根巨大的温暖的雪糕,斜插在水泥地面上。我在镜子前支起一面画板,对着镜子画自画像。这样的素描练习,大约有十几张。镜子拉宽了室内的景深,使空间产生了膨胀、变异。尼德兰画家扬·凡·艾克,在其著名的油画《阿尔诺芬尼夫妇像》里,不仅描绘了15世纪一对年轻富裕的新婚夫妇形象,更重要的是背景中央的墙壁上,一面凸镜里不仅映现了室内的情景,还将画家本人的头像隐藏其中。这种特有的细密画风格的作品,不仅运用光线反射的物理学知识,完成了一个匠心独运的小游戏,更是表达了对镜子——这个神秘事物的致敬。

据说,中国古代,女性同性恋行为有个优雅的名称——“磨镜”,两个女性身体结构相似,中间似乎隔着一层镜子,而彼此互为镜像。《清稗类钞》记载了清末民初的上海,有所谓“磨镜党”的组织,也就是今天所说的女性同性恋团体。据其记载有一名沪上妓女,叫洪奶奶的,住在公共租界的恩庆里,为沪上八怪之一,极少有男子胆,多与妇女相昵……这让我想起姐姐小时候讲过的一个故事——说是我家邻居有个女孩,不喜一人睡,而喜欢和其他女孩睡,而每次入睡,该女生手脚总不老实,让同床的女孩非常难为情。我在当时,实在理解不了这种行为,也不明白同性之间何以存在着这样的情感。这就如同一个照镜者,看到镜面里浮出一个形象来,对这个形象我们赋予了关注、怜惜、感同身受。但一个自我映现的形象,与两个“磨镜”的人毕竟不同。一个是自我的延伸,一个是对他者的探索——这不禁让我想起豪·路·博尔赫斯写过的一首诗《星期六》:

黑夜使窗栅更加沉重/冰凉的房间里/我们像瞎子摸索着我们两个的孤独/你的身体的白晔光辉/胜过了黄昏/我们的爱里面有一种痛苦/与灵魂相仿佛

刘德再不去我的招贤馆了。他遣散了众儒,歇息了诵读,从长安请来了宫廷酿酒师,开始大肆酿酒。他整日喝着酩酊大醉,然后就去后宫厮混。建元六年春正月,也就是我们从长安回来的4个月,斯文而好酒的刘德薨于乐城。我的招贤馆也正式关闭。

灯使黑夜亮如白昼,使黑夜的事物影影绰绰地露出了面目。电灯带来的实用性毋庸质疑,却削弱了灯盏给我带来的梦幻和遐想。

火的光亮、热度和颜色,使其仿佛是白昼的缩影或模型,是黑夜开出的花朵。火是夜晚在那黑色大壁上烧出的孔洞。我曾试图用两块坚硬的石头制造出火星。在暮色之中,孩子用石头猛力碰撞,火星只闪了一下就消失了,无法照亮任何事物,短暂到让人的目光难以捕捉。但我们仍然兴奋得欢叫起来。

乡村的火种主要是火柴。一面带着磷片的火柴盒,里面装着数十根小木棍缀着棒槌状磷球的东西。将火柴在盒上用力一擦,火苗腾地产生了,但瞬间就烧到了捏着火柴梗的手指,必须尽快将火柴投入炉膛或点燃灯芯。在发露的天气,火柴因受潮而难以点燃,母亲将火柴、火柴盒放在嘴边哈气,然后再擦。有时擦一根就着了,有时一口气擦光一盒火柴,仍未能擦出火来,母亲的脸色也跟着晦暗下来。

那种铁皮打火机是乡村的奢侈品。其顶端装着小砂轮和火石,用手扳动发出的火星,将煤油筒上的灯芯点燃。它就是一盏小煤油灯。拥有一个锃亮的打火机,是我的梦想,但打火机相当昂贵,也容易损坏。父亲宁愿使用廉价的火柴而不愿购买那种看起来更像是某类铁皮玩具的东西。

在寒冷凛冽的冬天,我们也会自制火炉取暖。如果能觉得城里人装饼干或月饼的铁罐子,只要在罐底钻几个孔眼,在其上端穿一根铁线以作提手,就是一个很理想的火炉。往里面投放切碎的木头或竹片,火苗在蹿出,而底部的炭块艳红如宝石。我提着火炉,踩着田野上枯干的草根,或走在寂静的村巷上,胸口暖洋洋的,一股巨大的幸福和陶醉笼罩着全身,像国王一样满足。是的,我就是这个火炉小领地的君主。在火炉四周,围聚着一群脸蛋儿冻得通红然而快活的孩子,他们将手凑近火炉,让火的温暖驱赶在空气中不断堆积的寒冷。

## 凤凰村的灯盏

□黄金明

可以借助日光而不必花钱,在夜晚点灯看,在母亲看来太奢侈、太浪费。

油灯可能是最简易的灯盏。在重大节日如春节、年例之类必点油灯(有信仰虔诚者初一、十五亦点),一只小碟子、一摊花生油或菜籽油,一根灯芯草,摆放在神龛或案头上,灯草上的火焰细小而闪烁。这个习俗可能受到佛教的影响,庵堂庙宇就灯火长明。按佛教的说法,灯可破暗为明,在佛堂、佛塔、佛像、经卷前点灯,乃功德无量之事,这种说法于诸经记载甚多。村人在香火屋(即祠堂或大众屋厅)或家中点油灯,意在祭祀及缅怀先人,寓意先人处身期间的幽暗长夜有大光明。油灯发出的光太弱,不足以照亮别的事物。在这里,点油灯的象征意义大于实际,与其说为了照明,毋宁说是一种仪式。在此,“香灯”乃后代之代称,譬如香火有继,固有薪火相传之意,亦谓后继有人。

由稻草编织成的“秆灯”,在黑暗中散发出稻草的味道和浓烟,让蚊子不敢靠近。它暗红的火头明灭可见,偶尔一阵风吹,会发出火光并于瞬间消失。因此,它带来的光亮大可忽略不计。煤油灯还有一个用途,就是将蚊帐内外的蚊子烧死,使人们得以安眠。

乡间人偶尔也点蜡烛,但乡间人买蜡烛照明成本太贵,所以不多见。孩子们将药丸子外的黄蜡盒用铁皮罐子煮熔了,夹上灯芯,倒入小竹管中制作成小蜡烛。这与其说是照明的东西,毋宁说是玩具。这样的蜡烛来之不易,我们不会随便点燃,要留在节日方才动用,点燃了也不是为了照明,而是欣赏蜡烛的火苗,和烛泪的消融、堆积。到了1985年,村庄终于装上了电灯,煤油灯才逐渐退出家庭(因为经常停电或电压不够,电灯也不是每晚都能照亮)。电

持着其连续性。而灯盏则是独自燃烧,仿佛在黑暗中压抑、啜泣的妇人。炉火中响起啾啾声,仿佛木柴也被自己涌出的火焰所烧痛,并留下较大量的木炭及余烬。灯盏是宁静的、孤独的,它面对浩渺如时间本身的黑夜,因其纤弱光亮而倍加羞怯。我注意到灯绳也会耗损,并不可避免化成灰烬。当灯光变暗、跳动,眼看就要熄灭时,母亲麻利地剪掉了灯芯的焦炭,火苗腾地蹿起来,恢复了光明。

一盏灯对孩子来说,犹如梦幻般的装置或玩具,或一个神话国度中的器具,而这个国度纯粹由这一片橘黄灯光所构筑。我在灯盏面前学会了遐想或沉思。我借助灯光看清了灯盏的内部结构及其如花朵般的焰苗。灯光像某种奇异之物或类似于温暖、幸福的情绪充盈了房间,并溢出窗户而被黑夜所吸收,犹如墨汁在宣纸上缓慢渗透并凝固。正是因为灯盏,我脑海中出现了白昼复活般的恍惚感,灯光改变了黑夜的颜色。我闭上眼睛,想象着另外的灯盏,在别的房间或院子里被点燃,那些灯盏和灯光都有某些相似乃至共同的东西,而在灯光周围的人们却干着不同的活计,或者发呆。在冲凉房(洗澡间)中,灯影、水汽弥漫中妇人的胴体仿佛也在发光。小学生在灯下做着练习。而在乡村,灯光作为一种照明工具,很少用来照耀报刊书籍之类的印刷品。沾满油迹及尘土的钞票是一个例外,农夫点数钞票的时刻绝妙而稀少。父亲经常等我们(主要是母亲)熟睡之后,偷偷起来点燃灯盏去翻看那些杂七杂八的书籍,其内容主要是中医、术数、堪舆之类,他偶尔也会看一看旧小说。每次都是灯光将其暴露了,母亲斥骂声将我们吵醒了。煤油是要用钱换取的,看书大

## 月悬头顶

□周承强

走进夏夜丛林便跃入月光怀抱  
月光腿脚轻柔 来去无声  
像一张软毯披肩附身  
狐仙一样色泽银白随遇而安  
伸手摸不着它的边际  
却无时不陪它的恨海爱河  
潮水破堤滔滔倾泄丛林一片  
在月夜一路牵手默默相随  
使人回忆故乡的情侣小路浮想联翩  
月光里情撼天地斗转星移  
月光里劳燕纷飞物是人非  
月光里我们豪情满怀挥斥山峦  
每一座山头都汇成月海急浪  
每一处洞穴都激荡月潮的回响  
走在月夜的山野我们内心踏实  
天地一体相连行人高大透光  
这是惟一与故乡血脉相连的良辰美景  
每一棵松树都比孩提时高出一头  
每一汪湖泊都比上哨前亮出一倍  
来自故乡的灯盏挂满夜空峰峦  
我们在哨位上轻声哼唱一首童谣  
岩石闪亮月光的颜色  
曾经月黑风高的山道一望无际  
故人在月光深处翩翩起舞一言不发



《阿尔诺芬尼夫妇像》

扬·凡·艾克 作

与药居

。赵东原

## 镜中世界

□李晓君

“正衣冠”之类的话,我总是在镜子前匆匆走过,生怕看到自己的样子。有一次,我在班上出黑板报回去较晚,当我途经教学大楼的时候,看到我们的物理老师——一个秃子,正对着那面巨大的镜子——鼻尖快要顶到镜面了,他一面仔细地照镜子,一面用手抚摸秃顶上残存的几根毛发,那情景让我感到一种无缘由的恐怖,又暗暗觉得好笑。我偷偷地缩回身子去,从教学大楼背后的后小径溜过去了,仿佛干了件不光彩的事情似的。

很多年以后,在姜文的电影《阳光灿烂的日子》里,出现了一个类似的细节。主人公——也叫小军,不过姓马,在一栋旧别墅里,用望远镜无意间看到了冯小刚扮演的老师尿尿的情景。望远镜是将前方遥远的、模糊的景象,清晰地、近距离地推到眼前,而镜子则是将背后的情景“复制”在镜前。

镜子带给人的惊异感是无穷的。我的养父是个卡车司机,他坐在驾驶室里,借助两个耳朵似的后视镜,可以看到车后的情况。可以说,镜子呈现了世界的形象,也改变了人们的视角。我不知道玻璃镜子出现之前——那是西方的舶来品——我们村镇的人们是否也在门楣上挂镜子辟邪?如果有,那是什么镜子,铜镜吗?总觉得这个可能性不大。因此这项风俗和玻璃镜子的出现应该有内在的关联,里面应该会有趣的东西可以探究。

大约从五年级开始,我眼前的事物开始变得模糊不清。起先我没有意识到是视力的下降,总是下意识地揉眼睛,而不好意思告诉母亲。近视给我带来一个总是充满黄昏感的白昼。母亲带我到街上配了副眼镜,从此我的眼睛与世界之间,永远隔着一层玻璃。我必须透过它,才能将世界看清。随着时日愈久,我近视的程度逐步加深,而我对镜片的依赖程度也在加重。当我带着眼镜目睹镜中的形象时,必须通过重重玻璃,怪异感又从心底弥漫开来。我看到一个戴眼镜的我,与以前的我似乎不同了。我的脸也在眼镜的衬托下变得不那么圆了,而是瘦些、苍白些,与此同时,我的头发开始变卷——其实从小就是卷的,只是我以前喜欢理短发,而现在喜欢留长发而已。一张头发乱卷、眼神忧郁、脸色苍白的脸,开始形成我成年后的模样。

父亲从外地回来以后,看到鼻梁上架着眼镜的我,投来怪

我们那边的老屋,每户人家的门楣上必挂有一面镜子、一把剪刀。就是新起的房子,尚未封顶,也是先将镜子和剪刀挂起来,说是为了辟邪。镜子给人带来的神秘感和玄幻感,由来已久。中国神话里,“照妖镜”是个典型的意象,在西方的故事里,“魔镜”也是常常出现的字眼。阿根廷作家豪·路·博尔赫斯曾有一句名言:“镜子和交媾都是污秽的,因为它们使人口增殖。”在这个盲人作家那里,镜子是种特殊而神秘的存在,总在世界的尽头窥视着我们。我每次仰头,看见村镇里一面面悬在门上随风轻轻摇晃的镜子,心里总会升起一种怪异感,仿佛一个实在的村镇,被一面面虚幻的镜子给解构了。

进一步加重对镜子神秘感的理解,是初中物理课上,老师讲解多棱镜,一个多向度、多映像的画面,在“科学”的名义下,变得更加支离和费解。那时的科普画报,津津乐道地写到:“小明来到科技馆参观,在一面‘哈哈镜’前看到自己变成了一个胖子。在另一面‘哈哈镜’前,发现自己瘦得像根棍子……”文字旁的插图,进一步透露出编辑那种洋洋自得——仿佛在暗中窥视到了阅读者惊异的表情。

在阳光强烈的午后,我们都干过这样的事情——用一面镜子的反光射入某栋宅子的窗户里——有时是故意做的,一个愤怒的女孩的头像伸出了窗户;有时是无意的,一张丑陋的妇人的脸突然冒出来,对着下面的小孩破口大骂,小孩一溜烟跑远了。当正午的阳光在镜子里积聚,反射出来的热量足以将地上的一张纸焚烧。从我们出生到成长,镜子带来的乐趣和困惑是与日俱增的。

在我对富足生活的想象里,必须包括一面穿衣镜。我们家只有一面柄上有锈迹的圆镜,背面是某个女演员的相片——记不清是龚雪还是陈冲。这面镜子是母亲和姐姐的最爱。她们经常对着这面镜子梳头——有时姐姐还将镜子拿在手里,倾斜着,照看身上的穿着。我们家没有穿衣镜——仿佛它属于和电视机、电话一类的高档货,离我家还极遥远。

我低着头在餐桌上写毛笔字、做作业的时候,有时抬起头来,看到桌上的圆镜里,一张布满愁容的脸。在脸的背后是漆黑的背景,墙壁上有我用粉笔画下的人物——关公、诸葛亮、貂蝉、吕布,还有用毛笔模仿《芥子园画谱》里画下的兰花、竹子,它们和墙上的霉斑、屋漏、窟窿一起,构成一幅怪异的面面——有些像被虫虫咬噬的旧册页。一张脸在镜子里浮现出来,就像石头从水里露出来一样,带着时间在虚空中留下的刻度。我小时长着一张圆国的脸——对这张脸,总是不自信——害怕人们说“蠢”这个字,仿佛自己心甘情愿要去佩戴这个字眼似的。我总是回避照镜子,不愿在镜中目睹自我的形象。学校教学大楼拐角处有面校友送的大镜子,上边还有一句古人